

证券代码：430133 证券简称：赛孚制药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赛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股票
作出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赛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赛孚制药；证券代码：430133；以下简称“公司”）因未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含）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北京赛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987 号），决定内容如下：截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赛孚制药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



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赛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

如有投资者咨询相关事宜，可致电公司联系人：赵大河，联系电话：010-61253036，联系邮箱：cephal@sina.com，联系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天贵大街 9 号。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刘文斌，联系电话：010-83496352。

特此公告。

北京赛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5 日

